

## 濮阳惠成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濮阳惠成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第六次会议于2023年10月25日以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3年10月15日通过邮件的方式送达各位董事。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本次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与会董事审议，一致通过了以下议案：

###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经审查认为：公司对《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通过，其中：7名董事同意，0名董事反对，0名董事弃权。**

详情请见公司同日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发布的《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

###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濮阳惠成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及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的第二个解锁期解锁条件已经成就，本次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共计212人，可申



请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54.69万股。

**表决结果：通过，其中：5名董事同意，0名董事反对，0名董事弃权。**

因董事陈淑敏女士、马伟英女士作为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其余5名董事参与表决。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详情请见公司同日于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发布的相关公告。

**三、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濮阳惠成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等规定，鉴于9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已从公司辞职（其中首次授予激励对象7人，预留授予激励对象2人），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决定对上述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合计2.37万股进行回购注销。

**表决结果：通过，其中：7名董事同意，0名董事反对，0名董事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对此发表了核查意见。

详情请见公司同日于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发布的相关公告。

**四、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同意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结合实际情况和经营发展需要，对《濮阳惠成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作出修订。

**表决结果：通过，其中：7名董事同意，0名董事反对，0名董事弃权。**

详情请见公司同日于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发布的相关公告。



**五、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部分管理制度的议案》，本议案审议的部分制度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公司结合实际情况和经营发展需要，对相关制度进行修订，具体修改的制度如下：

- 1.《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 2.《董事会议事规则》
- 3.《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 4.《对外担保管理制度》
- 5.《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
- 6.《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
- 7.《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议事规则》
- 8.《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议事规则》

上述制度中第1-4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表决结果：通过，其中：7名董事同意，0名董事反对，0名董事弃权。**

详情请见公司同日于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发布的相关公告。

**六、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

公司本次募投项目延期是公司根据募投项目的实际情况作出的审慎决定，未改变募投项目内容、投资总额及实施主体，不会对项目实施和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董事会同意将2020年向特定对



濮阳惠成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象发行股票的募投项目“顺酐酸酐衍生物、功能材料中间体及研发中心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由原计划的2023年9月30日延期调整为2024年6月30日。

**表决结果：通过，其中：7名董事同意，0名董事反对，0名董事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发表核查意见。

详情请见公司同日于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发布的相关公告。

**七、审议通过《关于调整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保障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规范运作，充分发挥专门委员会在上市公司治理中的作用，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的规定，公司董事会调整了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陈淑敏女士不再担任审计委员会委员，由公司独立董事任保增先生担任审计委员会委员，与唐玉荣女士（召集人）、段征先生共同组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其他委员会委员组成不变。

**表决结果：通过，其中：6名董事同意，0名董事反对，0名董事弃权。**

因董事任保增已回避表决，其余6名董事参与表决。

详情请见公司同日于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发布的相关公告。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表决结果：通过，其中：7名董事同意，0名董事反对，0名董事弃权。**

详情请见公司同日于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发布的相关公告。

**九、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公司拟定于2023年11月13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表决结果：通过，其中：7名董事同意，0名董事反对，0名董事弃权。**



濮阳惠成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详情请见公司同日于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发布的相关公告。

特此公告。

濮阳惠成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0月26日